股票代码:000917　　股票简称:电广传媒　　公告编号:2020-02
债券代码:112638　　债券简称:18 湘电 01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1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人。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余鑫维先生召集和主持,经与会监事审议,一致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

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1 月 14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

本议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1 月 14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1 月 14 日

股票代码:000917　　股票简称:电广传媒　　公告编号:2021-01
债券代码:112638　　债券简称:18 湘电 01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或“电广传媒”)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 月 8 日以传真、短信息或电子邮件等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1 月 13 日在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 8 名,实际参会董事 8 名。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

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1 月 14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　　本议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1 月 14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

本议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1 年 1 月 29 日(星期五)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1 月 14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5)。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4 日

股票代码:000917　　股票简称:电广传媒　　公告编号:2021-03
债券代码:112638　　债券简称:18 湘电 01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审计意见。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与 2019 年度一致。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机构信息

(1)总所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性质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是
历史沿革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1983 年 12 月,前身为浙江会计师事务所;1992 年首批获得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1998 年脱钩改制成为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2011 年转制成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0 年 12 月成为首批获准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		
业务资质	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证券期货相关业务、H 股企业审计业务、中央企业审计入围机构、金融相关审计业务、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资格、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IT 审计业务、税务代理及咨询、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事务所、英国财务汇报局(FRC)注册事务所等		
是否加入相关国际会计网络	否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职业风险基金累计已计提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 亿元以上,相关职业风险基金与职业保险能够承担正常法律环境下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2)承办本业务的分支机构基本信息

分支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		
机构性质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是
历史沿革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成立于 2011 年 11 月		
业务资质	湖南省财政厅颁发的执业证书(证书编号:33000001430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实行一体化管理,总分所一起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购买职业保险		
注册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芙蓉中路二段 198 号新世纪大厦 19 楼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合伙人数量	204 人
上年末从业人员类别及数量	注册会计师		1,606 人
	从业人员		5,603 人
	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		1,216 人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1	姓名	刘利亚	
	从业经历	2002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一直从事 IPO 和上市公司审计等证券服务业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2	姓名	罗其	
	从业经历	2013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证券服务业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3.业务信息

最近一年业务信息	业务总收入	22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0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0 亿元
	审计公司家数	约 15,000 家
	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家数(含 A、B 股)	403 家
上市公司所在行业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传输服务
是否具有相关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是

4.执业信息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项目组成员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主要成员信息如下:

项目组成员	姓名	执业资质	从业经历	证券服务业务从业年限
项目合伙人	刘利亚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2 年 7 月起至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相关工作。	18 年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陈中江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1 年 7 月起至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相关工作	19 年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刘利亚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2 年 7 月起至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相关工作。	18 年
	罗其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3 年起至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相关工作	7 年

5. 诚信记录

(1)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监管措施	2 次	3 次	5 次
自律监管措施	1 次	无	无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类型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监管措施	无	1 次	无
自律监管措施	无	无	无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于 2021 年 1 月 1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服务期间,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规定,合理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尽职尽责,审慎审计,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进行了事前审核,同意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出具独立意见如下:

经核查,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聘用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事务所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能够独立胜任公司的审计工作,且在多年的审计工作中能够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审计意见真实、准确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我们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3.董事会审议程序

2021 年 1 月 13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 审计委员会履职的证明文件;
3. 独立董事签署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4.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4 日

股票代码:000917　　股票简称:电广传媒　　公告编号:2021-04
债券代码:112638　　债券简称:18 湘电 01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在为公司提供 2019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期间,严格遵守内控审计准则和职业道德规范,扎实开展工作,出具了客观公正的内控审计报告。鉴于此,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 89 万元。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
成立日期:2012 年 3 月 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首席合伙人:叶韶勋先生
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28 人,注册会计师 1,814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540 人。

信永中和 2019 年度业务收入为 27.6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19.0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6.24 亿元。2019 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300 家,收费总额 3.47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金融业,采矿业等。信永中和审计同行业上市公司客户家数为 6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购买职业保险并涵盖因提供审计服务而依法所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2019 年度所投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5 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8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1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9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均为从业经历丰富、具有相应资质并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专业人士、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胡立才先生,2001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包括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等。

拟担任独立复核合伙人:崔西福先生,2005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19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包括唐山冀东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快克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等。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蒋盛森先生,2010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包括大唐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等。

2. 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 独立性

信永中和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于 2021 年 1 月 1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认为信永中和在对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进行审计服务期间,严格遵守内控审计准则和职业道德规范扎实开展工作,出具了客观公正的内控审计报告,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进行了事前审核,同意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出具独立意见如下:

信永中和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能够独立胜任公司的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在内控审计工作中能够坚持独立的内控审计准则,内控审计意见真实、准确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我们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本公司 2020 年度内部审计机构。

3.董事会审议程序

2021 年 1 月 13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 审计委员会履职的证明文件;
3. 独立董事签署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4 日

股票代码:000917　　股票简称:电广传媒　　公告编号:2021-05
债券代码:112638　　债券简称:18 湘电 01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 2021 年 1 月 29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1 月 29 日(星期五)下午 14:40

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1 月 29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1 月 29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1 月 29 日上午 09:15 至 2021 年 1 月 29 日下午 15: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 年 1 月 22 日(星期五)。

(七)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1 年 1 月 22 日(星期五)下午 15:00 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股东因故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代理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八)会议地点:湖南省长沙市金鹰影视文化城圣爵菲斯大酒店欢城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议案:

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关于续聘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

详见刊载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计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00	关于续聘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可以到公司证券法务部办理登记手续,也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

2. 出席会议的公众股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如委托出席的,代理人需持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持股证明及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3. 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为单位法定代表人的,需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

(二)登记时间:2021 年 1 月 26 日(星期二)上午 9:00—12:00,下午 14:30—18:00;

(三)登记地点:湖南省长沙市金鹰影视文化城,公司证券法务部。

(四)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颜 洁

联系电话:0731-84252080　84252333-8339

联系传真:0731-84252096

联系部门:证券法务部

联系地址:湖南省长沙市金鹰影视文化城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410003

(五)相关费用

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 1。

六、其他事项

1. 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的时间为准)。传真登记的请在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2.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居民身份证(如为授权还需提供《授权委托书》)、持股证明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3. 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4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17,投票简称:电广投票。

2、本公司无优先股,故不设置优先股投票。

3、提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提案设置:本次股东大会设置总议案,具体见下表。

表一:股东大会提案对应“提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计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00	关于续聘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提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1 月 2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29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29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先生 / 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如无指示,则受托人可自行决定对该等提案进行投票。本委托书有效期为一个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计投票提案					
1.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00	关于续聘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日期:2021 年　　月　　日

(上接D25版)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安吉祖名的总资产为 753,678,032.77 元,净资产为 371,051,141.03 元,2019 年度实现净利润 45,350,665.63 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安吉祖名的总资产为 846,313,613.78 元,净资产为 393,231,223.67 元,2020 年 1-6 月实现净利润 22,180,082.64 元。(上述数据经天健会计师审计)

五、本次提供借款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安吉祖名提供借款,是基于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实施的具体需要,有助于推进“年产 8 万吨生鲜豆制品生产线技改项目”、“豆制品研发与检测中心提升项目”的建设发展,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和项目建设内容,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实质性的影响,符合公司经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本次提供借款后的募集资金管理

本次借款分别存放于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与安吉祖名、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祖名股份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

安吉祖名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账号	专户用途
安吉祖名豆制食品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	95070078801600002082	年产 8 万吨生鲜豆制品生产线技改项目
安吉祖名豆制食品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萧山支行	571906957910202	豆制品研发与检测中心提升项目

公司将严格按照《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要求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七、相关审批程序及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不超过 405,099,351.41 元(含本数)闲置资子公司安吉祖名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安吉祖名借款有利于募投项目的开展和顺利实施,符合公司的长远规划和发展需要。上述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没有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的事项。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安吉祖名提供借款,是基于相关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建设需要,符合募集资金运用计划要求,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05,099,351.41 元对全资子公司安吉祖名提供无息借款,专项用于实施“年产 8 万吨生鲜豆制品生产线技改项目”、“豆制品研发与检测中心提升项目”。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事项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且伤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

八、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祖名豆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祖名豆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3030　　证券简称:祖名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3

祖名豆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祖名豆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祖名股份”)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包括全资子公司,下同)可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组织实施相关事宜,由财务部门负责具体购买等事宜。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理财概述

1、投资目的:在不影响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可以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2、投资额度: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公司拟通过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包括银行理财产品、国债逆回购、货币市场基金、低风险债券、结构性存款及收益凭证、信托产品以及其它根据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批准的理财对象及理财方式,但不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关于高风险投资涉及的投资品种。

4、投资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5、资金来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6、实施方式:在投资额度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组织实施相关事宜,由财务部门负责具体购买等事宜。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尽管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都经过严格评估,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在选择具体理财产品时,充分平衡风险与收益,合理搭配投资品种和期限,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持续跟踪相关投资理财的执行进展和安全状况,并及时履行相关事项的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通过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四、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公司(包括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是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可以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履行了相应的审议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本次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事项。

五、监事会意见

在不影响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一创投行”)认为:祖名股份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已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一创投行对祖名股份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祖名豆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祖名豆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3030　　证券简称:祖名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4

祖名豆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祖名豆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公司”)2021 年度将由关联方安吉富民有机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民有机肥”)承揽公司污泥处理项目,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蔡祖明先生控股的安吉富民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100%控股富民有机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富民有机肥为公司的关联公司。现将公司与富民有机肥 2021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已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蔡祖明先生、王茶英女士、蔡水埼先生回避表决。公司预计将在 2021 年度向富民有机肥支付污泥处理项目服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 万元(含本数),占公司 2020 年 1-6 月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0.3737%。

此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1 年度预计发生金额	2020 年发生额
安吉富民有机肥有限公司	污泥处理服务	运输费、处理费等	参考市